

体育学院全日制本科生自主选择专业工作方案

根据《云南农业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自主选择专业实施办法》（校政发〔2023〕55号文）的规定，为确保转专业工作有序、公开、公平、公正的推进，现将《体育学院全日制本科生自主选择专业工作方案》公布如下：

一、组织与领导

成立体育学院全日制本科生自主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领导、组织和协调工作开展，成员如下：

组 长：李杰庆 杨健科

副 组 长：王燕梅 李少华 张剑平 段义龙

成 员：鞠国梁 张丽芳 从 容 相关专项教师

二、申请与选拔程序

1. 报名申请。由教务处教务科组织报名，符合条件者按要求提出书面申请，填写《云南农业大学本科生自主选择专业申请表》，按学校通知完成意见签署和相关材料提交。

2. 资格审查。学生所在学院根据学生课程成绩排名和德育情况等提出是否推荐的意见。

3. 考核录取。由体育学院教学办公室按体育专业学生和非体育专业学生两类进行考核、录取：

（1）体育专业学生转专业（体育教育专业转入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专业，或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专业转入体育教育专业）按学生原专业绩点前十名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录取。

(2) 非体育专业学生转入体育专业，学生需参加体育学院组织的专项测试，并根据专项测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录取。专项测试包括面试（20%）和实践技能（80%），总评成绩低于70分者不予录取。专项测试具体安排如下：

面试部分：学生自我介绍3-5分钟；考官提问10-15分钟。该部分成绩100分，其中自我介绍30分、问答60分、个人材料10分。

实践部分：参照云南省体育高考专项测试办法执行，具体测试项目由学生自主确定（学生需在测试前向体育学院教学办公室报备）。该部分成绩100分，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4. 学校公示。体育学院将合格名单报学校教务处，由教务处审批后公示。

三、接收计划数

结合学院专业实际情况，拟接收转专业学生的计划如下：

1. 体育教育专业（学制4年）：可接收社会体育管理与指导专业学生计划数5人；非体育类专业学生计划数5人。

2. 社会体育管理与指导专业（学制4年）：可接收体育教育专业学生计划数5人；非体育类专业学生计划数5人。

四、转专业学生基本条件

1. 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无违纪行为，上学年综合测评德育成绩优秀。

2. 按照人才培养方案要求已修完规定的课程和实践教学内容，无重修课程，符合学校自主转专业的要求。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

见》的规定。

五、本方案解释权归云南农业大学体育学院，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云南农业大学体育学院

2023年9月5日

体育学院接收自主选择专业学生考核表

学号		姓名		性别		本人近期半身像
政治面貌		所属学院				
现学专业		申请专业				
平均积点		联系电话				
申请实践项目						
面试情况及成绩	面试成绩：					

	<p>评语：</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考核组长签字： 年 月 日</p>
<p>实践技能考核情况及成绩</p>	<p>实践技能成绩：</p> <p>评语：</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考核组长签字： 年 月 日</p>
<p>体育学院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院领导签字： 年 月 日</p>

注：该表由申请学生在考核前交体育学院教学办公室（竞越楼301）。

体育学院接收自主选择专业学生成绩评定表

序号	学号	姓名	原专业	拟转入专业	面试成绩	实践成绩	总评成绩	备注

体育学院
年 月 日